

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9日发出，并于2017年11月14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伟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的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议案》；

因公司监事会主席高伟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，将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，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名陈伟洪先生为公司新监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11月14日